



160112050180
有效期至: 2022.01.3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中环谱天验字[2016]第 03 号

项目名称: 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委托单位: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



承担单位：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

技术负责人：[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报告编写人：袁建斌

校核：[Signature]



电话：010-63476060

传真：010-63565755

邮编：100073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马连道甲 40 号中都雅润 4 层

目 录

一、前言1

二、验收监测依据1

三、建设项目概况2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2

2、生产项目及工艺4

3、生产过程中产生污染物的工序及污染物：6

3.1 废气6

3.2 污水6

3.3 噪声6

3.4 固体废弃物6

四、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兴环审[2011]0342 号8

五、验收监测标准9

六、验收监测内容10

（一）、验收监测期间工况10

（二）、大气污染物的验收监测10

1、废气监测内容10

2、监测分析方法依据及质量保证、质量控制10

3、废气监测结果 11

 （三）、废水项目监测 12

1、废水监测点位及监测内容 12

2、项目分析方法依据及质量保证、质量控制 12

3、废水监测结果 13

 （四）、噪声监测 13

1、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内容 13

2、监测分析方法、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3

3、噪声监测结果 14

七、环境管理检查 14

1、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14

2、环保机构的设置 14

八、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5

附表 1：监测任务通知单

附表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表 3：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兴环审[2011]0342 号批复文件

附表 4：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附表 5：噪声、废气、污水检测报告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报告

验收监测单位：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

委托单位：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任务下达单位：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编号 2016-018）

检测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镇区瀛瑞街 3 号-1

一、前言

受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下达的监测任务通知单（编号 2016-018）。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对委托单位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在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目中产生的污染物进行了验收检测。

根据国务院令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0）38 号《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规定，依据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提供的相关材料、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兴环审[2011]0342 号批复文件。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于 2016 年 1 月、4 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和监测，编制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二、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令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

- 2、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 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0）38 号《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 4、《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5、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兴环审[2011]0342 号批复文件
- 6、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下达的监测任务通知单（编号 2016-018）

三、建设项目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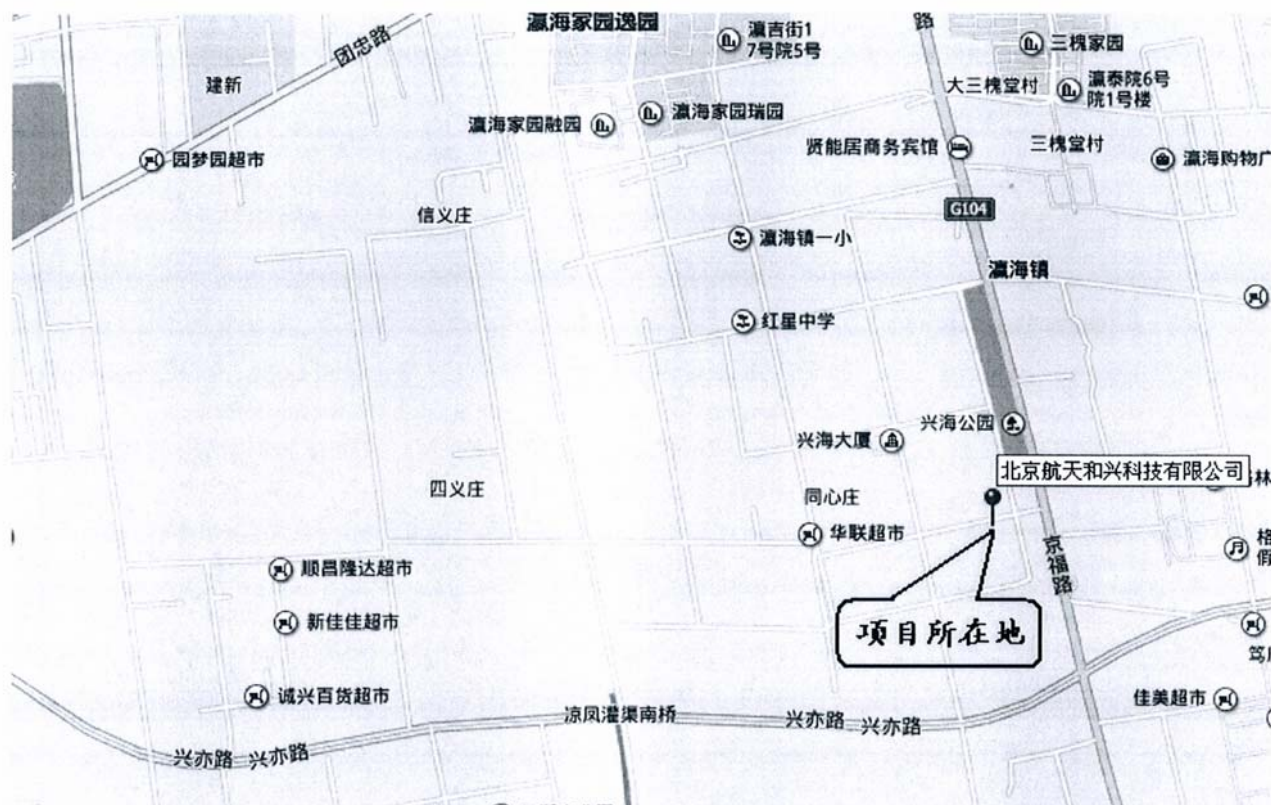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镇区瀛瑞街 3 号-1，北京华保运输有限责任公司院内，所在院落东侧为北京五洲燕阳特种纺织品有限公司；西侧为北京市宏都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南侧为瀛瑞街；北侧为北京美巢装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地理位置：见图（1）。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见图（2）。

建设项目厂区车间分布情况：见图（3）。



图（1）：项目地理位置



图（2）：周边环境图



附图（3）项目平面示意图及污染物监测点位示意图

2、生产项目及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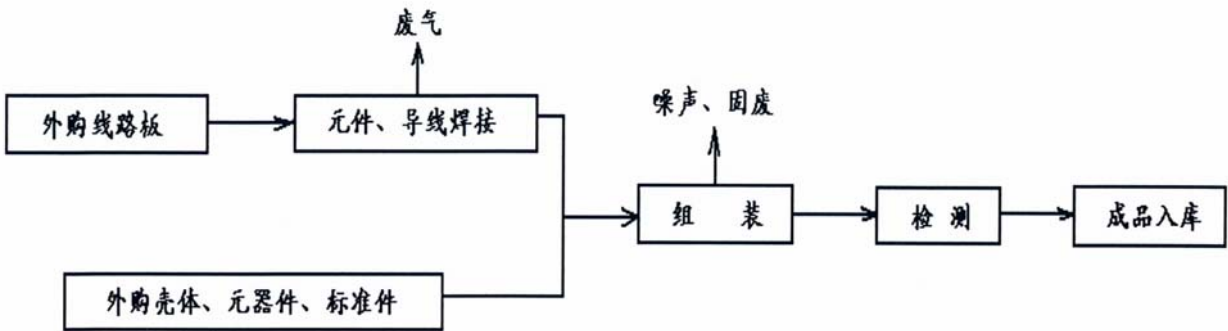
生产项目：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建设一条生产航天配套电子设备、机械零部件、金属结构件的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年产航天配套电子设备 150 台，机械零部件及金属结构件 300 件。占地面积约为 850.9m²，建筑面积 850.9m²，为一层建筑。项目运营期间，全年工作 250 天。每天工作为 08:00-17:00，员工 30 人。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主要从事生产航天配套电子设备、机械零部件、金属结构件，项目工艺流程见下图：

1、航天配套电子设备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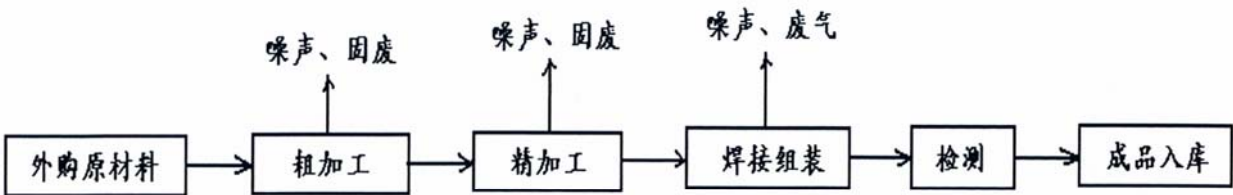
对外购的原材料进行检测，合格待用，不合格返厂；将合格的外壳、标准件、结构件及线路板进行组装；组装完成后进行测试；测试合格产品即为成品。



航天配套电子设备生产流程示意图

2、机械零部件及金属结构件加工

对外购的原材料进行检测入库；按照要求进行下料、车削、铣削、线切割、钻孔等粗、精加工；待所需零部件全部加工完毕后，进入装配工序进行装配焊接；产品测试合格后入库存放。



机械零部件及金属结构件加工流程示意图

3、生产过程中产生污染物的工序及污染物：

3.1 废气

本项目废气排放主要为元件、导线焊接工序中产生的微量铅锡废气，氩弧焊接工序产生的少量焊接烟气产生。本项目设备带有气体收集及冷凝过滤活性炭净化装置，废气净化后排出。

3.2 污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和设备清洗废水，排放废水为员工洗手、冲厕的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NH₃-N。

3.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噪声。厂房采用隔声门窗，并对设备进行有效隔声、减振处理。

3.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生产固废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

一般固废主要为剪裁下来的废金属边角料，外售给废旧物质回收单位进行资源再利用；危险固废主要为线切割等产生的废乳化液、机器擦拭废棉丝、废油，由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消纳处置。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1	数控加工中心	1 台
2	立式数控车床	1 台
3	精雕机	1 台
4	立式铣床	1 台
5	氮气增压机	1 台
6	带锯床	1 台
7	防静电标准工作台	40 台
以下空白		

四、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兴环审[2011]0342 号

京兴环审[2011]0342 号批复文件中对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污染物的车间生产线的环境治理提出明确规定、污染物达标排放限值执行的相关标准也进行了严格规定。批复如下：

- 1、拟建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镇区瀛瑞街 3 号-1；利用已有建筑。在此从事生产航天配套电子设备、机械零部件、金属结构件的生产。项目建成后，年产航天配套电子设备 150 台，机械零部件及金属结构件 300 件。总投资 400 万元。该项目主要问题是污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在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防治措施后，从环境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 2、拟建项目机械设备噪声源须合理布局，采用有效隔声减震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
- 3、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05）中排入地表水体及其汇水范围的三级排放限值。
- 4、产生一般污染源大气污染物的工艺须在室内进行，所排大气污染物经集中收集治理后，做到有组织达标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07 中表 1 中 II 时段排放限值，排气筒高度不得低于 15 米。
- 5、固体废弃物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规定收集、妥善处置。危险废物，其储存、转移、处置执行北京市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

6、拟建项目无喷漆、喷塑、烤漆等表面处理工艺。

7、供暖、茶炉、大灶采用清洁燃料。

8、项目竣工投入试运行三个月内须到区环保局申请办理环保验收手续。

五、验收监测标准

1、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铅、锡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07 中表 1 中 II 时段排放限值，排气筒高度不得低于 15 米。

污染物项目	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与排气筒高度对应的 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 高度(m)
铅及其化合物	0.50	2.5×10^{-3}	15
锡及其化合物	5.0	0.22	15

2、废水排放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 中排入地表水体中 B 排放限值。

污染物	排放限值
pH 值	6~9
悬浮物 SS (mg/L)	10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mg/L)	30
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6
氨氮 (mg/L)	1.5

3、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

噪声	排放限值 dB (A)
1#西厂界	55
2#北厂界	55
3#东厂界	55
4#南厂界	55

六、验收监测内容

（一）、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在检测期间，记录环保设施运行负荷，在负荷达到75%以上时，进行现场检测。当环保设施运行负荷小于75%时，通知检测人员停止检测，以保证检测结果的有效性。

（二）、大气污染物的验收监测

1、废气监测内容：

采样条件：在生产设备正常运转条件下进行铅、锡废气的采样，采样标准依据 GB16157-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2 检测分析方法依据及质量保证、质量控制

2.1 检测分析方法（详见下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铅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锡及其化合物	HJ/T 65-2001《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2.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检测人员持证上岗、检测数据经三级审核等。

3.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铅、锡废气分析结果

分析结果表 (mg/m³)		
波峰焊工序	铅及其化合物	锡及其化合物
废气温度 (°C)	5.0	5.0
废气流速 (m/s)	8.66	9.52
热态废气量 (m³/h)	2.21×10³	2.43×10³
标态废气量 (Nm³/h)	2.13×10³	2.34×10³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m³)	3.41×10⁻⁴	5.96×10⁻³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7.26×10⁻⁷	1.39×10⁻⁵

(三)、废水项目监测

1、废水监测点位及监测内容

废水的具体检测项目、检测点位和采样周期、频次见下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周期和频次
总排口	pH、COD _{Cr} 、SS、BOD ₅ 、氨氮	4 次/天（间隔采样）

2 项目分析方法依据及质量保证、质量控制

2.1 检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废水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pH 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悬浮物 SS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重铬酸钾法	GB/T 11914-1989
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2.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检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对样品的采样、运输、保存、检测等，均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的技术要求进行。每批样品分析的同时做空白实验，质量控制样品或平行双样等，质控数据量占每批分析样品量的 25%。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检测人员持证上岗、检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3、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置 及时段 检测项目	污水总排口 9:00	污水总排口 11:00	污水总排口 13:00	污水总排口 15:00	日均值
pH 值	7.47	7.62	7.41	7.58	/
悬浮物 (mg/L)	9	7	6	8	8
化学需氧量 (mg/L)	17	19	14	16	16
五日生化需氧 量 (BOD ₅) (mg/L)	4.6	4.8	4.4	4.5	4.6
氨氮 (mg/L)	0.134	0.152	0.103	0.171	0.140

（四）、噪声监测

1、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内容（见下表）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地点	采样周期	样品数量
1	厂界噪声	厂界外 1 米	60 秒/周期	4
2	声源噪声	声源外 1 米	60 秒/周期	1

2、监测分析方法、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1 监测分析方法

背景噪声、厂界噪声、环境敏感点噪声检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噪声检测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厂界噪声	GB12348-2008

2.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检测人员持证上岗、检测数据经三级审核等。

3、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测量值 dB（A）	说明
厂界噪声	1#	西厂界	54	/
厂界噪声	2#	北厂界	53	/
厂界噪声	3#	东厂界	50	/
厂界噪声	4#	南厂界	54	/
声源噪声	5#	噪声源外 1 米	73	/

七、环境管理检查

1.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在工程建设前，初步设计包括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建立了有效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履行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申报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同时建立应急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其工业固（液）体废物按相关规定处置，并制定了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经现场勘查，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未发生扰民和污染事故，符合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

2.环保机构的设置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有专人负责环保工作。

八、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符合国家国务院令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0）38 号《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提供的相关材料、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兴环审[2011]0342 号批复文件中的各项要求。具体检测情况如下：

- 1、本项目监测期间所有产生污染物的工序均正常运转，已生产品种的生产负荷均达到了设计生产能力的 75%以上；相关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转，设施负荷达到 75%以上。因此本项目满足验收要求，符合验收条件。
- 2、废气排放：本项目正常生产情况下焊接工序产生的铅、锡废气经设备带有冷凝过滤活性炭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高空排放。铅锡废气中铅及其化合物浓度为： $3.41 \times 10^{-4} \text{ mg/m}^3$ ，排放速率为： $7.26 \times 10^{-7} \text{ kg/h}$ ；锡及其化合物浓度为： $5.96 \times 10^{-3} \text{ mg/m}^3$ ，排放速率为： $1.39 \times 10^{-5} \text{ kg/h}$ 。检测数据表明，该项目的铅锡废气排放达到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京兴环审[2011]0342 号批复要求，达到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07 表 1 中 II 时段排放限值。
- 3、废水排放：本项目的日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合格后排放，检测数据结果表明，废水排放值能够达到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地表水体中 B 排放限值。

4、厂界噪声值：检测数据结果表明，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厂界噪声达到了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排放标准限值。

建议：提高环保意识，认真落实国家和北京市颁发的各项环境保护法规和制度；加强环境管理，设专人负责环保工作，对化粪池、管道经常检查维护，做好防渗、防漏处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对各类垃圾的管理，对固体废弃物分类回收。

附表 1：监测任务通知单

附表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表 3：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机械加工及电装生产技术改造项
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兴环审[2011]0342 号批复文件

附表 4：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附表 5：噪声、废气、废水检测报告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防治措施执行情况表			
内容类型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铅、锡废气	导线焊接产生的铅锡废气经设备自带的冷凝过滤活性炭净化装置处理合格后排放	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合格后排放	达标排放
噪声	机械设备噪声	采取设备减震、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围护结构衰减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1类标准



报告编号 (Report ID): (H 检) 字 (2016)
第 0127-20052 号

检 测 报 告

(Testing Report)

委托单位: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签发日期: 2016 年 02 月 02 日

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
Beijing ZhongHuanPuTian Environment Monitor Ce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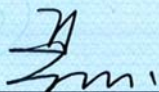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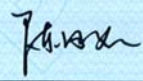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 检) 字 (2016) 第 0127-20052 号

第 1 页, 共 2 页

检测类别	固定源大气污染物	检测性质	验收检测
受检单位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镇区瀛瑞街 3 号-1		
检测日期	2016 年 01 月 29 日		
检测方法依据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检测仪器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石墨炉电源 GF-990 (ZHPT-YQDA-100)		
生产设备名称	线路板焊接线	投运日期	2013 年 01 月
净化设备名称	活性炭净化器	投运日期	2013 年 01 月
污染物名称	铅及其化合物	排气筒高度 (m)	15

测试项目	检测结果
废气温度 (°C)	5.0
废气流速 (m/s)	8.66
热态废气量 (m ³ /h)	2.21 × 10 ³
标态废气量 (Nm ³ /h)	2.13 × 10 ³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m ³)	3.41 × 10 ⁻⁴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7.26 × 10 ⁻⁷
批准: 	审核:  编制: 

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马连道卫强校甲40号中都雅润四层

联系电话: 010-63476060 83552488

传真: 010-63565755

网址: www.putiantest.com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 检) 字 (2016) 第 0127-20052 号

第 2 页, 共 2 页

检测类别	固定源大气污染物	检测性质	验收检测
受检单位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镇区瀛瑞街 3 号-1		
检测日期	2016 年 01 月 29 日		
检测方法及依据	HJ/T 65-2001《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检测仪器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石墨炉电源 GF-990 (ZHPT-YQDA-100)		
生产设备名称	线路板焊接线	投运日期	2013 年 01 月
净化设备名称	活性炭净化器	投运日期	2013 年 01 月
污染物名称	锡及其化合物	排气筒高度 (m)	15

测试项目	检测结果
废气温度 (°C)	5.0
废气流速 (m/s)	9.52
热态废气量 (m ³ /h)	2.43×10^3
标态废气量 (Nm ³ /h)	2.34×10^3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m ³)	5.96×10^{-3}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1.39×10^{-5}
批准:	审核: 编制:

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马连道卫强校甲40号中都雅润四层

联系电话: 010-63476060 83552488 传真: 010-63565755 网址: www.putiantest.com



报告编号 (Report ID): (H 检) 字 (2016)
第 0425-20221 号



160112050180
资质有效期至: 2022. 01. 31

检 测 报 告

(Testing Report)

委托单位: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签发日期: 2016 年 05 月 03 日



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
Beijing ZhongHuanPuTian Environment Monitor Ce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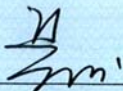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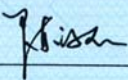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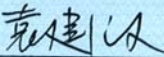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 检) 字 (2016) 第 0425-20221 号

第 1 页, 共 3 页

检测项目	噪 声		检验日期	2016 年 04 月 25 日		
检验数量	昼 5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受检单位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镇区瀛瑞街 3 号-1					
检测仪器	AWA6228 型声级计 (ZHPT-YQDA-157) HS6020 声校准器 (ZHPT-YQDA-010)					
检测依据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HJ706-2014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					
主要噪声源	机械噪声、风机噪声					
检测环境	天气: 晴 风速: 1.0m/s 风向: 东北 温度: 21.5℃ 湿度: 38%					
检测结果	测量时段	编号	检测位置	实 测 值 dB (A)		
				背景值	测量值	结果
	10:40—11:40	1#	西厂界	52.3	56.2	54
		2#	北厂界	51.3	55.4	53
		3#	东厂界	50.1	53.4	50
		4#	南厂界	53.8	56.9	54
		5#	噪声源外 1 米	51.7	72.8	73
	以下空白					
备注						
批准:  审核:  编制: 						

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马连道卫强校甲40号中都雅润四层

联系电话: 010-63476060 835524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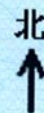
传真: 010-63565755

网址: www.putiantest.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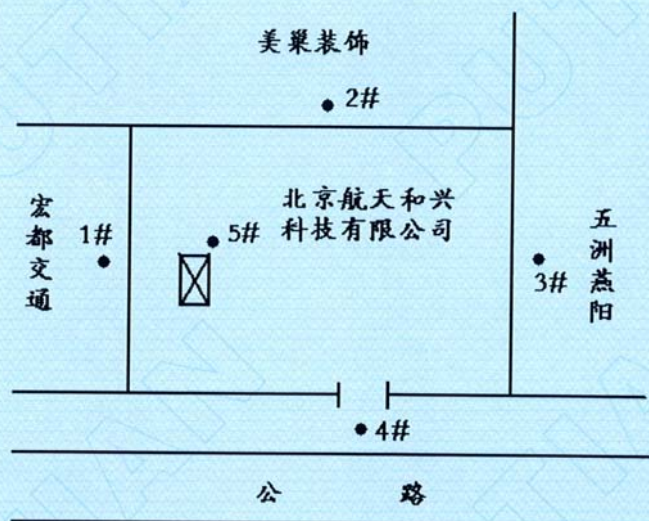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 检) 字 (2016) 第 0425-20221 号

第 2 页, 共 3 页



(布点示意图)



备注: 5#检测点位于噪声源外 1 米, 距地面 1.2 米; 其余检测点位于厂界外 1 米, 距地面 1.2 米。

-----以下空白-----

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马连道卫强校甲40号中都雅润四层

联系电话: 010-63476060 83552488

传真: 010-63565755

网址: www.putiantest.com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 检) 字 (2016) 第 0425-20221 号

第 3 页, 共 3 页

样品类别	废水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受检单位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镇区瀛瑞街 3 号-1		
检测日期	2016 年 04 月 25 日	样品来源	采样
检测依据	GB 6920-1986《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11901-1989《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14-1989《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535-2009《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05-2009《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所用主要仪器	PHS-3C pH 计 (ZHPT-YQDA-039)、TP214 电子天平 (ZHPT-YQDA-071)、 101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ZHPT-YQDA-001)、722G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ZHPT-YQDA-110)、LRH-250A 生化培养箱 (ZHPT-YQDA-037)		
备注	/		

检测项目 \ 样品编号	20221-1	20221-2	20221-3	20221-4
采样时间	9:00	11:00	13:00	15:00
采样位置	总排口			
pH 值	7.47	7.62	7.41	7.58
悬浮物 (mg/L)	9	7	6	8
化学需氧量 (mg/L)	17	19	14	16
氨氮 (mg/L)	0.134	0.152	0.103	0.171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4.6	4.8	4.4	4.5
以下空白				
批准:	审核:	编制:		

北京中环谱天环境监测中心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马连道卫强校甲40号中都雅润四层

联系电话: 010-63476060 83552488

传真: 010-63565755

网址: www.putiantest.com